

德化县公安局

德公复〔2026〕49号

答复类型：B类

关于德化县十九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1185号代表建议件办理情况的答复

陈秀端等5位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《关于整治学生骑电动车逆行现象的建议》已收悉。我局对此高度重视，深研对策、细化措施，及时规范办理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建立协同机制。与辖区各学校建立联动管理机制，路面巡查中发现存在逆行、闯红灯等交通违法的学生，第一时间登记班级、姓名信息并通报校方，由学校开展跟踪警示教育，同步督促家长落实监护监管，构建“家、校、警”三方齐抓共管格局。同时联合教育部门搭建线上微信工作群，实现信息实时互通、问题协同处置。今年以来，累计开展校园周边专项整治20余次，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385起。

二、强化科技赋能。近年来会同相关部门投入 700 万元，在西门、南门、科技园等 20 处重点路口建成 20 套智能违法抓拍系统，完成全县 90 处主要路口信号灯智能化升级。下一步将继续加大交通科技设施投入，逐步拓展电子抓拍设备覆盖范围，精准捕捉逆行、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；同时借鉴先进地区治理经验，探索应用人脸识别新技术，全面提升非现场执法覆盖面和查处精准度。

三、创新宣传教育。充分利用“开学第一课”、主题班会、国旗下讲话等校园常态化宣教平台，采取集中授课、案例剖析、互动问答等形式，向学生宣讲逆行、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和现实危害，直观引导学生认清交通违法潜藏风险，树牢安全出行意识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统筹运用非现场抓拍、人脸识别、号牌识别等数字化管控措施，拓展多模态智能分析研判功能，自动识别抓拍摩托车、电动车不佩戴安全头盔、逆向行驶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，持续提升违法行为发现率、查处率。

分管领导：郑贵军

经办人员：刘志文

联系电话：23562128

德化县公安局

2026 年 6 月 12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政府督查室，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，本局领导，存档。

德化县公安局办公室

2026 年 6 月 12 日印发

